

# 社会学家茶座

合订本 [21~24] 辑

主编 张立升 执行主编 王焱

TEAHOUSE  
FOR  
SOCIOLOGISTS



6

山东人民出版社

# 社会学家集座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6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 社会学研究

C91-55  
Z136

# 社会学家茶座

合订本 [21~24] 辑

主编 张立升 执行主编 王焱

TEAHOUSE  
FOR  
SOCIOLOGIST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学家茶座:合订本. 第21~24辑/张立升主编.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0.1  
ISBN 978-7-209-05122-4

I. 社… II. 张… III. 社会学—文集 IV. C9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23644 号

责任编辑:王海玲 马 洁

封面设计:李海峰

**社会学家茶座(第 21~24 辑)合订本**

张立升 主编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装

规 格 16 开(170mm×228mm)

印 张 40

字 数 640 千字 插 页 13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

ISBN 978-7-209-05122-4

定 价 56.00 元

---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电话:(0539)2925659

# 江 湖

儒与侠，是古代士人生命存在的两种不同形态。春秋战国，则是他们的黄金时代。

“孔曰成仁，孟曰取义”的儒，最终踏进了庙堂；“当乱世则辅民，当平世则辅法”的侠，则活跃于武林。他们生命形态的飞扬激越，千载之下，依然令人怀想。

然而，在一个“后儒林”、“后武林”的时代里，这一切都已成为既往。还在几百年前，吴敬梓便在《儒林外史》中展现给我们一幅衰飒的景象：儒，不再是“知其不可而为之”的理想主义者，而成了一心钻营干禄之术的马二先生；侠，也不再是舍生取义的悲歌之士，而沦为用猪头虚设人头会的拆白党。退化了的儒与侠，在“后”的时代里都归入了一处，这就是江湖。

不同于古典时代的庙堂与武林，这里没有忠奸贤愚，没有正邪对立，没有黑白两分，没有是非善恶，江湖是个灰色的混沌世界。抹平了古典时代的英雄与宵小，忠奸与善恶，上智与下愚，江湖中人既无大善也无大恶非正非邪浑浑噩噩，自以为是中不溜秋的芸芸众生，充其量，能犯下的也不过是些人都会犯的“平庸之恶”。

江湖没有自己的切口，它借用庙堂的话语体系指称的却是江湖的潜在规则，弹指间便实现了这一伟大的转换。“你混得好吗？”——这是江湖人的问候语。“他人就是你的地狱。”——这是江湖人信奉的不易箴言。江湖人奸而不雄，无须理想与抱负，只需机心与算计。要去江湖，你先得在内心深处预先挖好一道壕堑。

庙堂嬗变而为江湖，武林退化而为江湖。江湖不是实体，只是一个“想象的共同体”，却让人投入了无尽的心力。社会的不同场域，在此都失去了既定的边界。“有人辞官归故里，有人漏夜赶科场。”前者并不是去归隐林下，后者也不是去兼济天下，他们赶去的其实都是同一个地方——江湖。黔首黎民，学士文人，僧道佛老，医卜星相，卖艺起解，绿林响马，大盗倡家，一命之士与江湖大佬，虽然谋食四方，却都依然在江湖中打转。“脱却朝中朋党累，法门依旧有戈矛。”——一位出家人如此感叹道。易言之，佛门也非方外净土，它，不过是另一个江湖。

江湖，是一种制度化的焦虑，意味着一套行之有效、人人心知肚明却又无法公开宣示的潜规则。江湖，意味着远离了过去，却走不进将来。时间在此被凝固了。而在过去与未来之间的，是江湖。

人人都身处江湖，人人都向往江湖。一部以新派武侠风格风靡受众的电视剧《武林外传》，其脍炙人口的主题曲这样唱道：

嗨，兄弟，我们好久不见你去哪里？嗨，朋友，如果真的是你请打招呼！……  
我说好久不见你去何处？你却对我说我去江湖……

王 炎

2007年7月31日



# 目 录

## 卷首语 | FOREWORD

- 001 王焱 江湖

## 随笔 | ESSAYS

- 004 留白 嫁给上帝的男人  
008 赵毅衡 橄榄肚社会人士可以享受 DIY  
011 徐平 整旧如旧  
014 张慧瑜 并非“断裂”的社会  
018 郭于华 少儿不宜百姓不宜官员更不宜

## 社 会 | SOCIETY

- 022 陈心想 成王败寇的终结  
027 肖峰 网络时代的注意力问题  
034 高宣扬 巴黎城郊骚乱的社会学诠释  
043 龙希成 节奏：理解当今社会的一把钥匙  
049 王学泰 说“运动”之四

## 聚 焦 | PERSPECTIVES

- 围绕李银河性言说的争议  
056 刘达临、胡宏霞 众口论说性文明  
064 王立东 性社会学家的社会责任  
072 陈蓉霞 为什么要捍卫个人生活方式的自由？  
079 程平源 人比我想象的要自由得多

## 社会思想 | SOCIAL THOUGHT

- 086 苏国勋 和而不同——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冲突与共生之十  
091 赵 峰 关于头发历史的政治经济学

## 学术圈 | ACADEMICAL CIRCLES

- 097 刘绪贻 博学、济世、风趣的社会学家潘光旦  
105 王 励 美国大学的终身教职制度(中篇)

## 文 化 | CULTURE

- 111 张 念 三峡、底层以及现实主义的冷修辞  
116 吴万伟编译 植物之爱:素食主义者的历史  
123 韦明铧 “吉水翰林”——《浊世苍生》续写之八

## 阅 读 | READING

- 129 伍立杨 曾氏传记三种评骘(上篇)  
136 倪志娟 哲学世界中的“他者”

## 世 相 | MASSES

- 139 王澄霞 情色消费时代男女的平等与不平等——由“性骚扰”说起  
147 赵铁林、黄明芳 “爆肚冯”(下篇)老北京话城南之十三

## 资 讯 | INFORMATION

◇慎言中国经济奇迹 ◇尼特族：新一代未老先衰 ◇危险的刘易斯拐点 ◇文官与政治官不分的制度有待改善 ◇大师也庸俗 ◇新浪潮——中国的美术资本主义 ◇伊战中巴格达为何无人抵抗？

## 封 二 法国电影《暴力 13 街区》海报

# 嫁给上帝的男人

留 白

不知什么缘故，在中国文学的人物画廊里，一向都不缺少寻花问柳的头陀和尚，但似乎直到苏曼殊、汪曾祺的笔下，才学会正儿八经的恋爱。与此形成对照的是，西方文学在经过文艺复兴的洗礼后，那些在《十日谈》里还放浪形骸的僧侣教士却摇身一变，成了愁容满面、备受灵肉煎熬的多情种子。从浪漫主义文学的经典，到现代派大师的杰作，但凡涉及宗教和爱情题材的作品，总能瞥见一两个在情爱旋涡里绝望挣扎的怪诞身影。他们的命运几乎都是悲剧性的，信仰与背叛的拉锯，此生与彼岸的对抗，爱欲与死灭的撕扯，众多苦难的叠加为我们显影了一组“受难者”的命运底片，想起来还真是让人感叹。

西蒙娜·波伏娃说：“女人并非生来就是女人的。”这话的经典之处在于它出自一位女性之口，而且直达本质。有意味的是，这位活得彻底而绚烂的女性面对强大得近乎强盗的男权社会说了一辈子“不”，最终还是没了脾气。她对女权主义的最大贡献不是别的，也许恰恰是对其虚无性的发现。她把“第二性”这一枚不雅的戳记，冰冷地盖在女人原本光洁的额头。其实波伏娃只说对了一半，染色体的知识早已告诉我们，“男人的一半是女人”，性别几乎是和生命同样偶然的存在；如果我们认同“第二性”的女人不是“天生”的这一判断，那就等于在支持另一个判断，即作为“第一性”的男人同样也是人类社会文化的“土特产”。是过分顽强的男性群体合力使我们淡忘了一些常识，比如我们会忘记：作为个体的男人也像作为个体的女人一样弱小；一个精神或肉体遭到阉割的男人，其景况之悲惨往往更甚于女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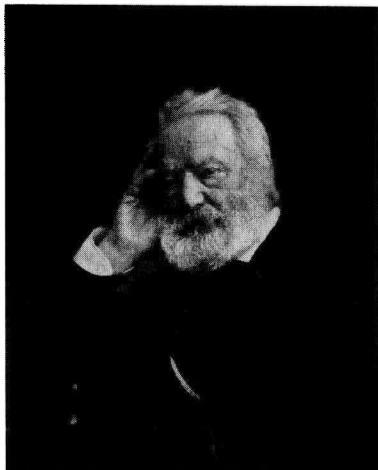
面对上帝，我们简直一无所有。

提起西方文学中的神父形象，第一个想到的不是别人，而是《简·爱》里有着

古典式额头和鼻梁的圣约翰。这一形象的特殊性在于，矢志神职而不渝的信仰并不构成对其人间生活的羁绊——他向其貌不扬而吸引他的简·爱求了婚。但他的不幸也是显明的，他可以感受到“被吸引”却无法感受到“爱”，他请求简·爱和他一起去印度传教，理由却牵强得可笑——只有她才可以陪他学习印度文。而智商和情商都高得出奇的简·爱，却是一个不能忍受只被“需要”而不被“爱”的执著的爱情至上者。于是乎圣约翰这个一度明亮起来的形象注定是一颗流星，只能在文学的浩瀚星空中倏忽一闪，而后归于黑暗的寂寞。“我不爱，因为 I 不能。”圣约翰代表了在对上帝的爱情中无法调动起人间激情的“爱无能”者。比起在断瓦残垣中双目失明的罗切斯特那一声“嫁给我，简！”的悲情呼号，圣约翰宽阔优美的额头像极了蜡像馆里的雕塑，徒具美感而乏生气和热力。

与圣约翰形成对照的是另一位神父——《巴黎圣母院》里的副主教克洛德·孚卢洛。对于一贯擅长在史诗般的宏大叙事中精微雕刻人性深处的幽暗沟回的雨果来说，克洛德显然不如《悲惨世界》里的冉阿让更能激起他的悲悯之情。然而，无论伟大的雨果怀着怎样的先入之见来刻画他，我却只能从这个人身上读到作者在开篇浓墨重彩渲染的两个字——“命运”。浪漫主义所奉行的善恶、美丑的二元对立原则成为这部巨著的主动脉，但它无意中却昭示出这样一个真理：丑恶未必假，美善易失真。在我看来，被誉为“美的化身”的爱思梅拉达也好，外丑内美的伽西莫多也好，都纯然只属于童话和传奇，只有那邪恶的情种和疯癫的病人克洛德才真正把我带入到对历史和现实的无尽而又无奈的猜想中。尽管《巴黎圣母院》的大部分篇幅都致力于将克洛德塑造为一个邪恶的叛逆和罪犯，但我还是从那些未被很好“收拾”的自然主义的描写中读出：这个人的大半生都无限地忠于他的“上帝”，他不仅狂热地迷恋着经院神学谱系中的自然科学研究，用宇宙的尺度去衡量世界和人类，而且不乏善心和慈悲，不放过做任何一件上帝看得见的善事的机会。直到在广场上遇见美丽的爱思梅拉达，他那作为虔诚教徒而被神性长期遮蔽的人性熔岩才轰然喷发，并释放出足以致命的巨大能量。你去重读他在探视爱思梅拉达时的悲苦自白，你去看他胸膛上灵与肉搏斗的自残的伤痕，你去回想几十年里他如何把一个丑陋的残疾人伽西莫多抚养成人，你就不能不相信，这个被正统的文学评论“妖魔化”的神父有着常人所没有的爱。而且，他比圣约翰走得更远，对人的爱——确切地说是对





维克多·雨果

一个美貌女人的爱——几乎在一瞬间便动摇和颠覆了对神的爱，使他敢于冲破宗教神学带给他的种种限制，不顾一切地寻找刚刚发现的人间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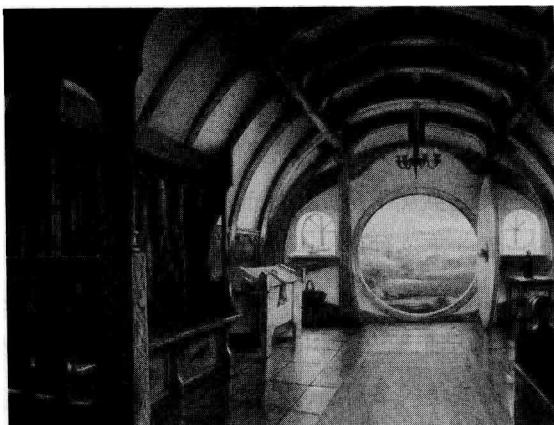
雨果不仅是一位伟大的抒情诗人，更是一位写实传神的巨匠，谁能说他在对中世纪经院神学判以道义极刑的同时，对于既是迫害者又是牺牲品的克洛德没有倾注“了解之同情”呢？惟其如此，才赋予了这一邪恶形象以深刻的真实和一种类似青铜饕餮般的“狞厉的美”（语出李泽厚，《美的历程》）。

将克洛德钉在变态情欲的耻辱柱上是容易的，它无疑宣告了伦理道德价值体系的又一次胜利。但，我们似乎应该追问一下：如果克洛德的运气好一点，如果他的爱得到了他的偶像的回应，事情又会怎样？会不会是另一部《红字》呢？遗憾的是，爱思梅拉达虽然美丽却不算聪明，对克洛德的拒绝固然使她显得坚贞有余，但对花花公子卫队长的“爱”却轻薄得只能增其愚蠢。历来都认为克洛德是杀害她的元凶，反过来，她受中世纪神学蒙蔽的价值观——以为神父的爱天然属于邪恶——不是也间接地将这个可怜的神父推向了深渊吗？

米歇尔·福柯的《癫狂与文明》（刘北成、杨远婴译，三联书店1999年版）是本好书，它让我们尝试换一种眼光去看待人类文明史上的那些暧昧事实。福柯出人意料地将疯癫细分为“浪漫化的疯癫”、“狂妄自大的疯癫”和“正义惩罚的疯癫”三种形态。在谈到“绝望情欲的疯癫”时，他犀利地指出：“因爱得过度而失望的爱情，尤其是被死亡愚弄的爱情，别无出路，只有诉诸疯癫。只要有一个对象，疯狂的爱情就是爱而不是疯癫；而一旦徒有此爱，疯狂的爱情便在谵妄的空隙中追逐自身。”看看，这多么像是为克洛德最后的疯狂奔跑所写的旁白和注释。克洛德的走向邪恶，不正是因为找不到一个“爱的对象”才“诉诸疯癫”的结果吗？福柯还说：“在莎士比亚的作品中，疯癫总是与死亡和谋杀为伍。”“只有在我们关注一个虚构的戏剧时，疯癫才具有令人瞩目的功能。而在这种虚构的形式中，只有想象的错误，虚假的谋杀，短暂的失踪。”一句话，“疯癫是前古典文

学的悲喜剧结构中的重要把戏”。众所周知，福柯善于用文学作品论证科学的结论，但很少有人会想想这样一个问题：如果这些有价值的结论不能“回到起点”，成为我们读解文学人物的取资，岂不大大地可惜？窃以为，只有从病理学的视角去看克洛德，文学的阐释和批评才不至于湮灭了人性的底色。

最后想说的是，神父在本质上属于那种已婚男子，他承担着类似女性在婚姻中的角色和使命，他必须忠实于他的唯一合法的配偶——万能的上帝。我不敢说这恰是一种同性恋关系，尽管中世纪的教会不乏其例，但这并不妨碍我们作如下假设：一个神父爱上一个女人，等于陷入了一场痛苦的三角恋爱中。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常常看到，在宗教至上的年代，一个失贞于上帝的神父所面临的是远比出轨的丈夫更严峻的道德审判和精神酷刑。这一审判和酷刑似乎也是一种“原罪”，用



在宗教至上的年代，一个失贞于上帝的神父所面临的是远比出轨的丈夫更严峻的道德审判和精神酷刑。

《红字》里犯了色戒的牧师丁梅斯代尔的话说：“所有上帝赐予的最精美的天赋都成了折磨精神的动力。”在情欲的最终方向上，丁梅斯代尔抵达了终点，但面对情人胸口的“红字”，他同样不得不陷入另一种疯癫。“红字”是失贞者的标记，对于真正的不洁者，隐匿这标记比戴上它更为痛苦。在包括纪德的《田园交响乐》在内的西方名著所展示的偷情神父的群像中，作为一个“胜利的耻辱者”，丁梅斯代尔似乎在暗示着：在男权社会中，一个道德感过强的优秀男人在偷情事件中吞食的苦果绝不亚于他的情人，后者充其量只是肉体防线的失守，而前者却有可能遭遇灵与肉的双重崩溃。从这个意义上说，《红字》的作者霍桑，其伟大的程度比之雨果，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 橄榄肚社会人士可以享受 DIY

赵毅衡

标题有意令人迷惑。

先解释洋文 DIY：我刚到英国时，看见许多巨大的店铺，招牌上大书 DIY。问过路人，路人哈哈笑，说我肯定是在美国学的英文，说美国人成天在 DIY，却不知道什么是 DIY。这一笑倒使我恍然大悟，这是 Do It Yourself(自己动手)，当时的美式英文不用此缩写而已。

看一下这种店铺，果然如此：门前都是大车场，里面的东西类似中国到处可见的“装修城”，只是有许多刨锉锯削五金工具陈列，光电锯就有几十种；另一种是园艺店铺，除了花树苗种，大多是肥料、农具、锹锹之类农耕用品；再有一种到处可见的是汽车用品、轮胎、电池之类，但仍是工具居多。

立春时分，大忙在即。这种店人头拥簇，比任何其他店的生意都好。顾客的汽车后盖打开，顶架安上，大件大件往上装。乍一看，好似时光倒流，地点错位，又到了上山下乡、进厂下矿、学农学工的时节。

整个欧美世界，除了极富极穷者，人们都在 DIY。极富者，不用说，无须自己动手；最穷的，却也少做 DIY——房子是公家的，不能动，多半不带花园，无法种，哪怕有汽车也旧到无须修弄。

“橄榄形社会”，就是说极富与极穷的都是少数，据说这是最理想的社会形态。许多等待中的好事，由此就会有社会基础。大家都这么认为，我也不例外。

橄榄形社会的巨大中间部分，也就是社会大多数人，一直到现在，都被称做“中产阶级”。这个词，与大半个世纪前更加通用的“布尔乔亚”（市民）一样，已经沾上太多的贬义——社会上最谨小慎微的、最灰调没劲的、最道学虚伪、钱不少却抠门的那一部分人。他们既无百万富翁的魅力，又无一文不名者的洒脱，总

之最让人瞧不起。

但是,在橄榄形社会,他们就是大多数,从“小康以上”的欧美社会来看,实际上就是绝大部分拿工资或做小型买卖的人。为了避免再用“中产阶级”与“布尔乔亚”这两个老称呼,我称之为“橄榄肚人士”。

橄榄肚人士,组成了理想社会最有影响力的中段,大抵就是工薪阶层。工薪阶层,钱拿得最多的,可以比老板收入高,加入橄榄尖,不在此列;工资最低的,却不会落到橄榄另一端,因为有立法最低工资线。美国联邦法定最低工资为每小时 5.15 美元,但各州最低工资不同,例如加州是 6 美元。欧洲的最低工资线要高得多,例如英国是每小时 5 英镑,约 9 美元。这个工资,衣食住行可以对付,略可享受。

要量出橄榄肚尺寸,恐怕更适用的数据是“相对最低工资”,即最低工资与社会平均工资的差别。在“福利性社会”,大抵在一半,例如法国为 60%;在美国,低到 40%。也就是说,欧洲橄榄比较短圆,美国橄榄比较细长。用明白的话来说,就是欧洲工资差距比美国小。

收入低于最低工资的,就是橄榄的另一端:那就是不拿工资的领救济的失业者、残疾人士、单身母亲等等。

橄榄形社会的两端都不可能大:极富者人数不会太多(占有的财富却很多),原因过于复杂,此地不谈;极贫一端也不会太大,原因倒很明白:社会养不起。

我这篇文字,不谈社会财富分配切蛋糕这样的大题目,我想说的是“自己动手”这个中西文化的大差异:由于橄榄形,大部分西方人干活比中国“中产阶级”多得多。橄榄肚人士,除了理论家们说的诸种现代社会角色之外,不得不勤劳得多,比起中国的所谓白领、小资、小康、“知本家”、资本家,日常生活也麻烦得多:他们必须挽起袖子做大部分本来可以请人做的事。

最低工资限定,迫使橄榄肚人士成为 DIY 人士,从室内装修、油漆刷墙、瓷砖地板到保养汽车、种花栽树、剪花剪草;从通马桶到通下水道;从接线装电话到接线到调电脑,统统得自己动手。

实在不行了,例如我家中进水总闸松了,朝地板滴水,我不敢自己修理,怕一旦弄错引发室内大水灾,请水管工来,要提前两天预约。来了之后,人家只用



了五分钟，拧一下就弄好了，但是依然要按一个小时上门服务计算，45 英镑，合 700 元人民币。

这就是一旦不能 DIY 时所要付出的代价，亏得一年没有几次。请来的人也不自称“工匠”，叫“专家”。所以各位读者可以想象，我家里的扳头、铁锤之类的工具很全，我的动手能力、开车能力、电脑能力恐怕也比大部分中国读者要高一些。

实际上，欧洲国家所有劳力集中行业的服务都很贵：饭店、旅馆、出租车、投递业、农业渔业。甚至那些大型 DIY 店也是如此：产品俱全，品牌极多，价格比中国便宜，就是整个店找不到店员问。有问讯台，但要排长队，只能自己对着说明书琢磨，或是买回去试试，反正在西方大部分店铺，退货换货是很容易的。

因此，欧美人对此只好想得开一点，自得其乐地弄出一套套 DIY 哲学。请不起司机，“自己开车享受行动自由”；每两个星期剪平疯长的草坪，“有益于身心健康”；自己装修房子，“居住个性化”。上 Google 查询：“DIY 博士”，有 2440 条；“DIY 哲学”，325 条；“DIY 政治学”，453 条。

至于通下水道弄得满手污泥，我还没有听到过其中有什么大道理。

相比之下，中国的白领，手指甲可以永远白净。

总部在瑞典的宜家公司(IKEA)，首创大仓库架自取待装木片大盒，价廉物美，自己动手，以此占领了西方市场，开创了潮流。但是在中国，就是无法取得同样的成功：中国的中产人士，你让他花钱买了家具，自己运回，自己装配，于理不通。中国也有人用 DIY 这词，那是音响发烧友不满足于现成套装，要“自己动手”配器组合。

我为什么写这样一篇文字？就是让立志发展中国的橄榄形社会，并且准备做中国的中产阶层的读者诸君（相信此文读者个个有这个志气，也有这个觉悟）事先明白：等到社会真正成为橄榄形，目前几块钱就能打发的钟点工就请不动了，咱们就得准备每星期抽出时间，自己动手，好好 DIY。

# 整旧如旧

徐 平

每次回故乡，儿时玩伴、旧日同学总是热情地拉着从京城回去的我去小城里最豪华最现代化的饭店歌厅舞榭娱乐消费，然后问我：比起北京，怎么样？

一点儿不比北京差。他们满意而欣慰地笑了，我的心却被揪得生疼。这个生养我的可爱的南方小城在稍微大一点的地图上连个点儿也找不着，她怎么比得了那以整个中国作后盾的北京？

但他们哪里知道，在我心里，北京又怎么比得了她。虽然离家十几年了，可梦里的故事却依旧发生在老家门口的那棵桃树下。可惜的是，那棵桃树和其他许多树，还有儿时嬉戏的河滩，小巷尽头那个楼梯吱嘎作响、里面藏着吓人传说的吊脚楼，都已被城建的钢铁巨爪毫不留情地抹去。当我问起这些时，大家神情里似乎很有些不屑，然后一挥手臂豪迈地说，河滩填平新起了商厦，小巷子、吊脚楼推倒建了住宅新区。我无法感到欣喜，我的小城已经消失了，我在那儿度过的 16 年的生活也随着残砖断瓦被大卡车一起运走并埋葬在荒郊野外。眼前是一个陌生的、和我没有一点血肉联系的、并与其它所谓新兴小城没有区别的建筑群。

我不死心，像个丧家之犬满城转，从东到西，从南到北，直到在我生活过 16 年的家乡迷了路。我不停地问：为什么要拆掉这个？为什么要推倒那个？终于，从小和我最要好的她生气了：你住在北京，享受着现代化的生活，却希望我们生活在过去的日子。你说，不拆掉不推倒怎么建新的？不彻底清理，怎么能建一个符合现代化生活的城市？我蓦然惊醒，她的话没有错，也许是我错了。如果我生活在其间，我也会讨厌弯曲拥挤的小道，渴望它变成宽阔的大马路。我也不愿住在没有上下水的旧房，而愿意乔迁新楼。小城的人们有权追求更好的生活。我

---

徐 平：北京林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法学系教授。



懂得，只有苦难深重却仍不屈不挠追求美好生活的人们才会在痛彻肺腑中与自家历史决绝，才会刮骨疗伤般咬牙摧毁过去。我不再说什么，可每每走过一幢幢千篇一律的水泥大楼，望着曾有鱼翔浅底现已填平的河床，心里免不了还是隐隐作痛。其实这座小城算得了什么呢，连千年古都北京的举世奇观城墙牌楼都留不住，连梁思成那样“苦谏”都于事无补，我还能做什么呢？我只是在想：所谓历史的“包袱”扔掉了就真的能够轻装上路吗？更何况那“包袱”中的东西还庇护了我们的先人数千年哪！

行期催人，最终我还得打好行装，在白发母亲的千叮咛万嘱咐中上路。这一回却走得更远了。

初到墨尔本，听先前从北京、上海等大城市来的留学生开玩笑说，到这儿就跟到了乡下一样。的确，放眼望去，除了市中心鳞次栉比的摩天大厦和偶尔散落于近郊的几幢高层“难民楼”外，整个城市的绝大部分都是掩映在绿树花丛中一家一幢的民居，“田园”极了。我们的一个邻居竟将整个大后院建成了“菜篮子工程”。街道的宽度都是建城的总督那个时候定下来的，现在看来实在不合现代化的要求，比起我们的十里长街真是小巫见大巫。纵贯全城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是有轨电车，那钢轨铁轮所发出的噪声可想而知，邻居家狗吠都可能上法庭打官司、说话声大了都会给你白眼的人们对此却充耳不闻，原因只有一个：它是历史。

窗边时有鸟儿  
啁啾鸣唱已属平常，  
今早朦胧中竟闻公  
鸡司晨，让我一时不  
知今夕何夕。想不起  
有多少年没有听见  
过公鸡叫了，京城里  
长大的女儿会唱公  
鸡喔喔叫的儿歌，却  
压根儿不知什么是  
真正的喔喔叫。我内



绿树掩映的墨尔本

心虽以为憾,但也视为当然——现代化嘛!可是我又错了,这儿的人们却鱼和熊掌兼得。难道是上帝偏心?

我喜欢西方古典建筑,因此格外留意墨城的老房子。渐渐地我发现,其实许多老房子不过仅仅老在一张“皮”上,除了那饱经风霜的房基石墙外,内里早已偷梁换柱,设计得好的竟能天衣无缝,既保留了历史,同时又拥有了现在。女儿就读的小学校始建于1893年,英女王巡幸的照片赫然悬挂于醒目位置。每个假期总见到工人在整修或扩建这有一百多个年头的校舍而不曾听说要推倒重来。先进的电脑房和每间教室都有与图书馆联网的电脑,使孩子们真的生活在电子时代,而校舍里那古典雕花的木质楼梯和墙上的校友荣誉牌历数着曾有的光荣,使孩子们知道自己不是无根之木,无源之水。一位旅居欧洲的朋友说,你少见多怪了,西方人从不认为历史是包袱,尽管他们的历史上的血腥丝毫不比我们少。他们的幸运在于他们没有像我们一样遇到强势而强盗的“文明”拿着洋枪洋炮“打”断他们的历史。西方人自己摸索出了对待历史与现代、传统与进步的路子。在德国,我甚至见过整条街都只剩下一层“皮”的,所有的房屋都原封不动地保留着临街的那面墙,有几处坍塌的也被一丝不苟地整旧如旧。他们对待传统真正是用心良苦,而且不唯建筑一事。

我思忖,“一张白纸,好画最新最美的图画”的确是受辱百年的人们气吞山河、改天换地的豪言壮语,但摧毁一切已有的不等于就得到了供你挥洒自如的“白纸”。整旧如旧,旧瓶装新酒,兴许倒是一服“代价”最小的药方,是对待“遗产”的最不坏的思路。“新”未必就一定是好,“刮骨疗伤”搞不好成了“饮鸩止渴”。在一件件被破坏的文物的废墟上,我们已渐渐懂得“整旧如旧”地珍视、保存、处理老祖宗留下来的庙宇器物,那么别的事情呢?

我不禁想起那小巷尽头楼梯吱嘎作响的吊脚楼来。

